关于陕西省2019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省2019年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计划草案提请会议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计划执行情况

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扣追赶超越定位和“五个扎实”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稳增长作为经济工作首要任务，落实“六稳”部署，大力发展“三个经济”，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趋势向好。预计全年生产总值增长6.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4%，进出口总额增长0.1%。

总体平稳：就业稳，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城镇登记失业率和调查失业率均处于可控目标之内。收入稳，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8.3%和9.9%，地方财政收入完成2287.7亿元、增长2.0%。农业稳，粮食生产实现“十六连丰”、总产量1231万吨，生猪常年存栏量795万头左右、恢复到最高存栏数的93.1%。物价稳，CPI上涨2.9%，肉蛋奶菜果等产品供给基本稳定。

趋势向好：工业运行趋于平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2%，较上半年、前三季度分别加快1.9、0.7个百分点。建筑业快速增长，建筑业增加值增长11.2%。市场活力增强，新登记市场主体125.96万户，增长39.14%；民间投资增长6.0%；非公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54.5%、较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左右。金融保障力度加大，12月末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9.0%和11.8%；1-11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3798亿元，同比多增403亿元；7家企业上市，为历史最好成绩，其中科创板上市3家、数量居中西部地区首位。

二、2019年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一是稳增长力度持续加大。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和全省市委书记稳增长工作会部署，省政府逐月分析经济形势，梳理工作清单、项目清单、责任清单，深入各地市为基层和企业解决堵点难点问题，督导政策落地落细。出台工业稳增长促投资23条意见，加强对重点企业的运行监测和生产调度，“一对一”帮扶停产半停产企业，实施“一保一扩三补”和“增优促中限低”措施促进以煤炭工业为主的能源产业发展。紧盯解决重点项目问题和重大投资事项，出台稳投资10条举措，成立省政府稳投资工作专班，开展重点项目问题专项整改整治行动，省级重点项目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43.6亿元，发行政府债券1403.5亿元、企业债券280.3亿元。出台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做好限额以上企业消费培育入统工作，启动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实施100个城市社区商业、农产品流通和镇村商贸项目，落实二手车减税优惠政策，支持西安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限上消费品零售额增长3.8%左右。

二是三大攻坚战有序推进。常态化精准化系统化推进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和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扎实开展“三比一提升”活动，加强苏陕扶贫协作，深度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分别增长39.3%、21.2%，29个贫困县、57.88万人即将脱贫摘帽。打好青山、蓝天、碧水、净土四场保卫战，新修订出台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实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行动，划分秦岭2610个网格监管单元，秦岭违建和“五乱”问题整治深入开展，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省管理局正式挂牌，秦岭国家公园前期建设启动，营造林806.4万亩，新增榆林、汉中、商洛3个国家森林城市；开展大气污染治理秋冬季攻坚行动，散煤治理114.8万户、完成年度任务的104%，关中“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任务提前完成；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持续推进，全面完成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垃圾分类制度全面推行，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通过国家验收，治理沙化土地105.4万亩。梳理排查政府系统61个风险点，建立台账，风险处置工作有序开展。制定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实施方案，加强县域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防控，“一行一策”推进22家高风险农合机构风险化解工作，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不良贷款率稳定在全国平均水平以下；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超额完成政府隐性债务年度化解任务。房地产市场总体平稳。

三是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按照“巩固、增强、提升、畅通”方针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僵尸企业和去产能企业债务处置加快推进，清除不符合安全、环保标准的明盘、炮采煤矿产能3700多万吨，淘汰煤炭落后产能278万吨。实施“1155”工程，落实构建全链条产业技术创新体系8条措施，启动首批4家产业创新中心组建工作，省中小企业研发服务平台上线运行。推进军民、部省、央地融合发展，持续推广“一院一所”模式，西部科技创新港一期投用，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揭牌，中科院西安科学园等加快建设，新增6位两院院士，部署重点产业创新链32个、关键技术处创新点289个，各类孵化载体达到1451家，高新技术企业净增1000余家、创近年最大增幅。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67.04%、排名全国第9位。大力培育新支柱产业，陕汽中轻卡、华天集成电路、中兴智能终端等一批引领产业转移的重大项目竣工投产，新舟700飞机全面试制，华为中国区运营商总部落户，西安市集成电路、宝鸡市先进结构材料被列入第一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8%左右。加大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力度，127个重大技改项目顺利实施。印发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接待境内外游客和旅游总收入分别增长12.2%、20.1%，规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增速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延安革命纪念地创建5A级景区成功。

四是市场化改革继续深化。实施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五大专项行动，市县两级实现行政审批服务局全覆盖，移动端“陕政通”上线运行，一网通办“9761”目标基本实现，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以内。“放管服”改革走向深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实施，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全面推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顶格落实减税政策，降低社会保险费率，两次下调一般工商业电价，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21个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全部取消，新增减税降费超过600亿元。省市县机构改革完成。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进，竞争类企业混改面达到60.4%，陕旅集团重组陕体集团、陕西健康医疗集团整合省属企业医疗机构、省物流集团重组完成，延长集团增资扩股陕西燃气、陕建集团重组延长化建基本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全面完成，97.7%承包地完成确权登记。落实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民营企业纾困基金和中小企业技改专项奖励资金设立，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任务提前超额完成，“信易贷”平台上线，“智慧县域+普惠金融”试点项目进一步推广。

五是开放水平持续提高。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出台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推动构建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的意见，西安地铁三期规划获批，浩吉（蒙华）铁路、西安机场城际铁路、西安地铁1号线二期等开通运营，加入“陆海新通道”共建合作机制，新开通19条国际客运航线，第五航权客货运航线开通，过境免签停留时间延长至144小时，西安咸阳国际机场旅客吞吐量超过472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增速居全国十大机场第1位，保税航油业务启动，中欧班列长安号开行2133列，开行量、重载率、货运量继续位居全国前列。西咸空港、宝鸡2个综合保税区获批。自贸试验区建设扎实推进，31项创新案例在全省复制推广，对中央层面设定的523项、我省设定的10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杨凌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加快建设，丝博会、欧亚经济论坛、农高会、陕粤港澳经济合作等活动成功举办，内资和实际利用外资分别增长10.4%和12.9%。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及时帮扶受冲击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进出口快速增长。

六是区域城乡协调发展。紧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制定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等方案。深入推进关中协同创新、陕北转型持续、陕南绿色循环发展，落实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行动计划，制定支持西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意见，省市共促宝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西咸、富阎一体化和西铜、西渭融合发展取得新进展，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机制进一步健全，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复》精神支持杨凌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各项政策顺利落地，加快陕北高端能源化工基地高质量发展，与中科院共建榆林能源革命创新示范区正式签约，子长撤县设市，出台汉江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工作方案，制定陕南三市生物医药、富硒食品、新材料等全产业链建设方案。制定县域经济发展和县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下拨20亿元专项资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做好“三农”工作意见等有序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从典型示范转到全面推开，新建农村卫生厕所80.1万座，新改建农村公路约1.2万公里，累计建成“美丽乡村·文明家园”省市重点示范村1136个。

七是民生保障不断改善。就业优先政策全面发力，发放企业稳岗返还资金33.9亿元、136万职工受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09多万多人，应届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89.1%，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开创新局面。上调最低工资标准和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5%和8%。公共服务领域五大工程加快建设，碑林博物馆、陕西历史博物馆、秦始皇陵博物院等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十四运场馆建设进展顺利，十四运会徽、吉祥物发布。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深化产教融合、职业教育改革、建立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制度等意见出台，整省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评估认定，癌症、慢性病、儿童等病种药品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食品药品监管力度加大，健康陕西建设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深入实施，56种国家谈判药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固定宽带和移动4G下载率较上年提高2个位次，居民用电户表改造完成总户数的90.2%。压缩一般性支出18亿元，统筹用于“三保”和重大民生项目。3个派出所被命名为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工作成效显著。深刻汲取神木“1.12”重大事故教训，开展安全生产五大专项行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26.1%、14.4%。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成就展等活动成功举办。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经济运行稳中有变、稳中有忧。一是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受外部下行压力传导、长期存在的结构性矛盾更加凸显、部分基层干部主动作为不够等因素影响，2019年经济增长、投资、消费、进出口总额等指标增速普遍回落，预期目标没有实现。二是实体经济面临困难增多。民营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尚未有效解决，能源、原材料、人工、用地等成本较高，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三是制约高质量发展短板仍需补齐。一些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突出，科技成果就地转化率不高，新动能有待进一步培育。四是重点领域仍有不少风险。能源资源约束趋紧，金融和房地产等领域风险隐患有待进一步处置，部分县区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难度加大。五是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依然存在薄弱环节，居民持续增收制约因素增多，价格上涨对低收入群体影响需要高度关注。

三、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认真践行“五个扎实”要求，全面落实“五新”战略任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三个经济”，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推动新时代追赶超越有新气象新作为。

统筹考虑复杂的外部环境、高质量发展、追赶超越等因素，结合“十三五”规划目标、项目储备、新增产能、社会稳定等情况，建议2020年全省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实现这个目标，面临诸多困难，必须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加倍努力。与之相衔接，建议：工业增加值增长7%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左右，进出口基本持平，地方财政收入增长3%左右，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7%和8%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和登记失业率分别控制在5.5%、4.5%以内，CPI涨幅3.5%左右。拟重点抓好7方面工作：

1.坚持稳字当头，促进经济平稳运行。一是扩大有效投资。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做大储备接续项目底数，创新投融资机制，健全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安排协调机制，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鼓励通过债（专项债）贷（贷款）组合融资，积极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支持企业上市、发债。强化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服务，深入推进问题项目整改整治专项行动。加快引汉济渭、东庄水利枢纽、黄河东线引水等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型水库建设，实施一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市政管网、城市停车场、城乡冷链物流设施等补短板项目。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2020年拟安排省级重点项目600个，总投资33826亿元，其中，重点建设项目500个，总投资2563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014亿元；重点前期项目100个，总投资8188亿元；“三个经济”、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类项目年度计划投资比重达到73%。二是稳定工业增长。发挥能源工业基础作用，抓好优煤、稳油、扩气，不断释放煤炭优质产能，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和电力外送力度，加快陕煤煤炭分质清洁利用、延长靖边煤油气资源综合利用、陕北至湖北输电工程及配套电源、咸阳超超临界CFB发电等项目建设。着力释放非能工业产能，推进先进产能项目落地，支持引导企业扩产促销，全力抓好50个县域工业集中区和产业集群建设，积极推进“个转企、小升规”。继续实施重点企业差异化减排管理，帮扶停产减产企业，落实直供电、直供气等政策。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项目尽快落地。三是挖掘激活消费潜力。实施消费升级计划，支持新能源汽车扩大销售，鼓励家电消费升级，支持大型零售餐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增加社区养老、托育、家政、体育、健身、文化、创业等服务供给，推动实体零售转型，扩大网购、健康等新兴消费，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发展假日和夜间经济，鼓励景区淡季免费开放、推出演出门票打折措施，进一步激发文化旅游消费潜力。加强市场监管，优化消费环境。扩大汽车、化妆品、肉类等高端商品进口。抓好限上企业培育工程。支持西安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2.坚持精准施策，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一鼓作气、乘势而上，集中兵力打好深度贫困歼灭战，继续实施产业扶贫、电商扶贫、光伏扶贫，强化苏陕协作、定点扶贫、消费扶贫，确保剩余的18.34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如期脱贫，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小康社会。及时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的监测和帮扶，落实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巩固脱贫成果。二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确保单位GDP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量分别较2015年下降15%、18%以上。围绕蓝天保卫战，落实汾渭平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抓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工作，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围绕碧水保卫战，推进黄河、渭河、延河、汉江、丹江等重点流域生态保护，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围绕净土保卫战，加强农用地污染管控与修复，落实垃圾分类制度。围绕青山保卫战，实施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持续开展“五乱”问题整治。三是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隐患风险部门分工意见，及时有效处置风险隐患，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实施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方案，积极处置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和政府存量债务，启动农村信用社改革，坚决遏制违规新增政府债务，有效降低国有企业负债率，开展互联网金融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确保不良贷款率持续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政府债务风险下降到黄色区域。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全面落实因城施策，切实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3.坚持以人为本，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千方百计稳就业促增收。更大力度实施就业优先政策，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做好军转干部和退役士兵移交安置，落实退役军人就业服务和创业政策，对有意愿的农民工回乡首次创业等给予一次性资金支持，加强对城镇各类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帮扶，更好发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作用，技工院校纳入职业教育统一招生平台。加强对美贸易重点企业用工监测，落实好受影响企业的援企稳岗等措施。全年城镇新增就业38万人。落实国家关于多措并举促进城乡居民收入合理增长的行动方案，贯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二是切实办好民生实事。全面推进公共服务领域五大工程建设，加快三大博物馆改造提升等建设进度，确保十四运场馆6月底前全部竣工投用。深入挖掘和用好丰富的文化资源，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加快标准化高中建设，强化职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推进高等教育“四个一流”建设。持续深化综合医改试点，推动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大力实施健康陕西18项行动。重视解决好“一老一小”问题，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提升、民办养老机构消防安全达标、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三项工程”，加强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设，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完善医疗、养老等保险政策，规范社保基金管理，全面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做好城乡低保、社会救助等工作。落实“以收定支”原则，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用于“三保”和重点领域。三是做好保供稳价。落实“米袋子”省长负责制、省负总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扎实做好猪肉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保供稳价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价格监测分析预警和监管，防止市场炒作，严厉打击哄抬价格、串通涨价等违法行为。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四是加强社会治理。推广“枫桥经验”，推进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做实做细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力做好防汛、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扎实推进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实施综合防灾减灾“八项重点工程”，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4.坚持创新引领，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畅通的方针，加快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巩固煤炭去产能成果，严防钢铁违规新增产能和“地条钢”死灰复燃，出台深化僵尸企业处置工作意见。继续顶格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二是提升科技创新能力。继续实施“1155”工程，深化军民融合、部省融合、央地融合。加大对海洋、太空、网络空间、生物、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战略新兴领域基础研究力度，发挥国有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力军作用、民营企业的生力军作用，启动新材料、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等重大专项，加快“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完善科技人才发现、培养、激励机制。争创国家实验室，推进无人机、快速制造、陶瓷基复合材料等平台创新能力建设。支持西安争取第六届全国“双创”活动周主会场，出台“双创”支持政策，加快“双创”示范基地和众创空间建设。三是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实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卫星应用、航天动力、无人机、增材制造、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创新发展工程，启动建设数字秦岭、三代半导体等项目，加快建设西安航空航天和兵器、宝鸡传感器、咸阳新型显示、渭南增材制造、靖边无人机等重点产业园区，推动三星闪存芯片二期、奕斯伟硅产业基地一期等项目实现量产。推进5G网络建设和规模化商用，加速区块链技术赋能实体经济。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促进“互联网+”向“智能+”升级。四是优化升级传统产业。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提升数控机床与机器人、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等高端装备制造业产业集群化水平，推动比亚迪纯电动、陕汽商用、咸阳秦星、众迪电池、法士特缓速器等汽车和零部件项目建成投产。持续抓好重点技改项目跟踪服务，支持企业开展工艺创新。五是更多依靠市场机制和现代科技创新推动服务业发展。深化西安、西咸新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示范。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动教育、健康、家政、餐饮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推动研发设计、融资租赁、检验检测、法律咨询、知识产权、人力资源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发展文旅经济，加快全域旅游示范省建设。推进体育健身产业市场化发展。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科技金融、产业金融、绿色金融、供应链金融，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更好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5.坚持统筹联动，促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一是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出台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实施方案，列出政策、任务、责任清单。研究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具体举措，统筹推进产业发展、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工作。完善关中协同创新发展体制机制，推进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出台支持西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意见，落实支持杨凌示范区高质量发展意见，鼓励西咸新区在城市布局、建设技术、城乡融合等方面探索创新。推动陕北能化工业向价值链高端、产业链延伸发展，支持延安加快建设创新创业平台，联合中科院共建榆林国家能源革命创新示范区。构建陕南绿色循环产业体系，支持生物医药、装备制造、生态康养等主导产业发展。申报建设国家（文化）公园。二是高质量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和城镇建设。认真贯彻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和城镇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把产业培育和发展作为兴县强县的重要支撑，突出抓好特色经济、规模经济、民营经济。支持符合条件的县撤县设市（区）。有序推动老旧小区改造，支持加装电梯。拓展“百镇建设行动”，持续推进省级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特色小镇建设。三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标准，加大“三农”投入力度，加快补齐全面小康“三农”工作短板。落实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稳步提升粮食产能。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3+X”工程，加快发展以千亿级苹果为代表的果业、以千亿级奶山羊为代表的畜牧业、以千亿级棚室栽培为代表的设施农业，因地制宜做优做强一批区域特色产业。抓好200个以上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推进科技特派员工作。抓好非洲猪瘟防控。促进农产品深加工，培育提升农产品品牌，抓好米脂县小米、洛南县苗木花卉、杨陵区等第二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引导城市各类要素快速流向农业农村。

6.坚持市场化方向，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一是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贯彻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聚焦工程领域招投标、政策最后一公里、一网通办和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等重点加大推进力度，开展营商环境监测评价，复制推广一批经验做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跨部门联合监管全覆盖和联合抽查常态化。二是推进重点领域市场化改革。按照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要求，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一步完善产权保护政策措施，持续推进涉政府产权纠纷专项治理行动。继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加快组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在竞争类省属企业全面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土地计划管理方式，增强土地管理灵活性。深化燃煤发电上网、道路运输等领域价格改革。三是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有效落实国家和省出台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保护和弘扬企业家精神，畅通民营企业与党委政府沟通渠道，支持民营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信息交流平台和研发平台，鼓励民营企业与军工单位合作发展，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搭建银企对接平台，发挥好纾困基金和技改奖励资金作用，继续增加中小企业贷款，进一步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7.坚持互利共赢，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一是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拓展枢纽优势，落实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全面开工建设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三期、西延高铁等项目，确保银西高铁、西安地铁5号线、安康新机场、安康至岚皋和太白至凤县高速公路等建成投运。强化门户功能，加快“一带一路”五大中心建设，推进西安“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复制，推动中欧班列长安号运贸结合、全年开行超过3000列，支持西安国际港务区探索国际交流合作和创新开放新模式，建设好杨凌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推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境外园区发展。促进要素流动，畅通人才流动渠道，加快发展物流金融、电商物流、智慧物流等新业态，创新开展定向招商和产业链招商，办好丝博会等活动，积极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二是推动外贸提质促稳。制定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引导企业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非洲、中东欧、南美等新兴市场，推进西安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西安高新区全国文化出口基地建设。组织企业参加第三届进博会等国际展会，大力发展跨境电商。实施贸易救济，帮助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较大的企业化解风险。三是积极有效利用外资。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环境，继续缩减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提升外资项目履约率和进资率。

同时，全面梳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夯实责任、细化措施，倒排工期、圆满收官，并在深入调研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特别要精心谋划若干事关全省大局乃至影响全国的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平台、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